

# 河北省魏县人民法院

## 关于招募破产清算案件管理人的公告

北海德润混凝土有限公司申请邯郸市恒安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破产清算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企业破产案件指定管理人的规定》《河北省高级人民法院破产案件审理规程（试行）》之规定，本院决定公开选任管理人，现公告如下：

### 一、报名范围

编入河北省高级人民法院破产管理人名册中的管理人。

### 二、报名要求

若有意成为管理人者，应于报名期限截止前向本院提交申报资料纸质版一式六份，并附800字以内的摘要一份（包括机构简介、派驻人员信息、工作规划、成功案例和意向报酬），摘要电子版发送至1505394857@qq.com邮箱。申报资料应包括以下内容：

1. 申报机构的规模、执业保险、业绩及专职人员储备和团队构建情况，重点突出在企业破产清算方面的业绩和经验；

2. 申报机构拟委派管理人负责人、核心成员的执业经历和业绩，并明确相应的分工和职责，以及联系电话、送达地址；

3. 申报机构参与管理人选任的优势，以及被选任后的工作计划、工作思路、建设性建议和意见。优势内容必须包括清算期限、管理人报酬（包括费用，费用包干）；

4. 申报机构应当出具勤勉尽责及违法执行职务自愿承担责任的承诺，以及不存在依照法律、司法解释规定应当回避或依法不应被指定为管理人情形的声明；

5. 联合报名的申报机构原则上不超过两家。

### 三、选任规则

1. 本次破产清算案招募1家管理人；

2. 根据报名实际情况，本院将在符合条件的报名机构中通过竞选、摇号、抽签等方式选任破产财产管理人，如只有一家申报，在其符合申报条件的前提下，本院将直接指定管理人。

### 四、报名时间

报名截至期限至2025年4月30日12时00分，报名以本院收到的申报材料时间为准，未提交或逾期提交的，视为放弃选任，未能确定为管理人的申报材料不予退回。

### 五、报名地点和联系人

报名地点：民二庭

联系人：陈玉江

联系电话：0310-3523343      13932007689

联系地址：河北省魏县魏州东路669号；邮编：056800。

### 六、需要说明的问题

申报机构报名时，应明确每件案件管理人报酬（包括费用）标准，该标准为确定管理人的评审条件之一。

特此公告。

2025年04月25日